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DS 编号: kinouzai2179-13

TEPIC-VL

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名称(产品名): TEPIC-VL(环氧化合物)
产品代码: TEPIC-VL
供应商名称: 日产化学株式会社
邮政编码: 103-6119
地址: 东京都中央区日本桥 2 丁目 5-1 日本桥高岛屋三井大厦
负责部门: 化学品事业部 精细化工销售部
电话号码: +81-3-4463-8151
传真: +81-3-4463-8138
应急电话: +81-3-4463-8151
中国国内 24 小时应急咨询电话: +86-10-6445-9191 (手机及固定电话)、400-817-9191 (固定电话、免费)
推荐用途和限制用途: 用于光固化性液态环氧材料
电子邮箱: —
制定日期: 2010 年 12 月 16 日
修订日期: 2023 年 4 月 1 日

第 2 部分 危险性概述

GHS 危险性类别	
健康危害:	(1) 急性毒性(经口) 第 4 类 (2)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性 第 2A 类 (3) 皮肤过敏 第 1A 类
环境危害:	
备注: 上述没有记载的危险有害性为不适用或资料暂缺。	
GHS 标签要素	
象形图或符号: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DS 编号: kinouzai2179-13

TEPIC-VL

警示词:	警告
危险信息:	H302 吞咽有害 (径口) H317 可能引起皮肤过敏 H319 对眼有强烈的刺激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避免吸入烟雾、蒸气、喷雾。(P261) 作业后彻底清洗手、洗眼。(P264) 使用本产品时不要进食、饮水或吸烟。(P270) 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地。(P272)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P280)
事故响应	脱掉污染的衣服, 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受污染的衣物洗涤后方可再使用。(P362+P364) 如误吞咽: 如感觉不适, 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P301+P312) 如皮肤沾染: 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P302+P352) 如进入眼睛: 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型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 取出隐型眼镜。继续冲洗。(P305+P351+P338) 具体治疗。(P321) 漱口。(P330) 如发生皮肤刺激或皮疹: 求医/就诊。(P333+P313) 如仍觉眼刺激: 求医/就诊。(P337+P313)
废弃处置	内容物及容器须委托给取得地方政府许可的专业废弃物处理商进行处理。(P501)

第 3 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物质 环氧化合物

化学名或通用名	浓度或浓度范围	登记号(CAS 号)
多(4,5-环氧烷基)-1,3,5-三嗪-2,4,6(1H,3H,5H)-三酮	98%	91403-64-4
多(4,5-环氧烷基)-1,3,5-三嗪-2,4,6(1H,3H,5H)-三酮	2%	1239619-71-6

备注: 有助于分类的杂质及稳定性添加剂: 无资讯

第 4 部分 急救措施

不同接触方式的急救方法

吸入: 将患者移到空气新鲜处, 采取易于呼吸的姿势让其休息。
感觉不适时, 联系医生。接受医生治疗和诊断。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DS 编号: kinouzai2179-13

TEPIC-VL

皮肤接触: 迅速洗净皮肤。皮肤表面出现变化时, 应根据需要接受医生诊断。

感觉不适时, 联系医生。

眼睛接触: 用水仔细冲洗数分钟。有佩戴隐形眼镜者, 在易于摘取时取下, 之后继续冲洗干净。

眼的刺激持续存在时, 接受医生诊断和治疗。

食入: 清洗口腔。感觉不适时, 联系医生。接受医生治疗和诊断。

急性和迟发效应、主要症状及对健康的主要影响: —

第 5 部分 消防措施

灭火剂: 泡沫灭火剂、粉末灭火剂

禁止使用的灭火剂: 柱状注水

特别危险性:

容器因加热可能发生爆炸。

容器因加热或水的混入可能发生爆炸。

特殊灭火方法:

若无危险, 移走容器离开火灾区域。

灭火后, 也要用大量的水充分冷却容器。

保护消防人员特殊的防护装备:

进行消防作业时, 应佩戴适当的空气呼吸器、穿化学用防护服。

进行消防作业时, 穿着防护服, 建议穿戴能覆盖眼睛、鼻子、口的防护用具(如软管面罩等)。

第 6 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与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对密闭场所进行通风换气。

作业时应穿戴适当的防护用具, 采取不会引起飞溅的方法进行回收。

立即全方位拉开适当距离作为泄漏区域进行隔离。

无关人员禁止入内。

操作人员需佩戴适当的防护用具(参照“第 8 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避免接触到眼部及皮肤, 避免吸入。

未穿戴适当的防护服严禁触碰已破损的容器或泄漏物。

环境保护措施:

禁止向环境中排放。

注意避免被排放至江河等对环境造成影响。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DS 编号: kinouzai2179-13

TEPIC-VL

用干燥土、砂子或阻燃材料吸收，或盖起来回收到容器中。
对大量的泄漏物进行清除和废弃处置时须按照专业人员的指示。
若无危险可以进行堵漏。

防止发生次生危害的预防措施:

迅速清除所有的引火源(禁止附近有吸烟、火花和火焰)。
将可燃物(木料、纸类、油类等)与泄漏物隔离开。
防止流入排水沟、下水道、地下室或封闭场所。

第 7 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

技术措施: 无资讯
局部或全面通风: 无资讯
安全处置注意事项:
操作使用后应彻底洗手、洗脸等, 并清洗口腔。
使用前应索取使用说明书。
在阅读并理解所有的安全注意事项之前切勿进行使用操作。
禁止使容器翻倒、坠落、受撞击或采取拖拽等方式操作处理。
避免吞咽。避免与皮肤、眼睛接触。
不可接触、吸入或吞咽。

储存:

技术措施:
储存场所的墙壁、柱子、地板要采取耐火结构且房梁采用阻燃材料制作。
避免日光直射, 保管在通风良好的低温场所。
安全储存的条件:
上锁保管。密闭容器, 保管在通风良好的场所。
容器要避免日光直射和烟火, 保管在阴暗场所。
包装材料: 使用中国国内相关法规及联合国运输法规中规定的容器。

第 8 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容许浓度:

中国: 未制定标准
ACGIH: 未设定

工程控制方法:

储存与操作该物质的作业场所, 须设置洗眼和安全淋浴设备。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DS 编号: kinouzai2179-13

TEPIC-VL

设置通风换气装置, 保持空气污染物在管理浓度、容许浓度以下。
采取工程密闭、局部排气及其他工程控制方法。

个体防护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 戴防尘口罩。戴适当的呼吸防护用具。
手防护: 戴适当的防护手套。
眼睛防护: 戴适当的眼睛防护用具。戴防护眼镜(普通眼镜、带侧板普通眼镜、护目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 戴适当的面部用防护用具。穿适当的防护衣。

卫生措施:

使用该产品时, 禁止饮食与吸烟。
操作使用后要彻底洗手。
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可携带出工作场所。

第 9 部分 理化特性

物态、形状和颜色: 无色~淡黄色透明粘稠液体	气味: 轻微气味
pH 值: 无资讯	熔点/凝固点: —
沸点、初沸点和沸程: 无资讯	闪点: 242°C (克氏开杯法)
燃烧或爆炸极限: —	蒸气压: —
蒸气密度: —	比重(密度): —
自燃温度: 无资讯	n-辛醇/水分配系数: 1.6
溶解性: —	分解温度: —
粘度: 5,000~10,000mPa·s	

第 10 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 认为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保管及处置时是稳定的。
危险反应: 无资讯
应避免的条件: 无资讯
不相容的物质: —
危险的分解产物: 无资讯

第 11 部分 毒理学信息

按本产品计 急性毒性: 经口: LD ₅₀ (大鼠) 300~2,000mg/kg, LD ₅₀ 临界值: 1,000mg/kg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DS 编号: kinouzai2179-13

TEPIC-VL

经皮: 无数据
皮肤腐蚀或刺激: 无数据
眼睛腐蚀或刺激: 无数据
呼吸或皮肤过敏: 皮肤致敏性: 100%~3v/v%; Extreme, 1v/v%; Strong, 0.3 及 0.1v/v%; Moderate。
生殖细胞突变性: 微核试验 (OECD474): 阴性、Ames 试验: 阳性
致癌性: —
生殖毒性: —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接触: —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反复接触: —
吸入危险: —
其他有害性:

第 12 部分 生态学信息

按本产品计
生态毒性: 青坂急性口服毒性试验: LC50 > 94.1mg/L (96hour)、水蚤游泳抑制试验: EC50 >90.9mg/L (48hour)。
持久性和降解性: —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
土壤中的迁移性: —

第 13 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处置方法: 关于废弃, 应遵循相关法规及地方政府的条例执行。 委托给取得地方政府等许可的工业废弃物处理商, 或当地行政机构在处理此业务时, 即委托代为处置。
废弃注意事项: 遵循相关法规及地方政府的条例进行适当的处理。

第 14 部分 运输信息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UN号): 不适用
联合国运输名称: —
联合国危险性分类: —
包装组: —
海洋污染物 (是/否): 否
运输特殊防范措施: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DS 编号: kinouzai2179-13

TEPIC-VL

第 15 部分 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

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1年 国务院令)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GB/T 16483-2008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GB 13690-2009

GB 20592-2006; GB 20594-2006; GB 20595-2006; GB 20596-2006

《基于GHS的化学品标签规范》GB/T22234-2008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GB15258-2009

第 16 部分 其它信息

参考文献:

14096 的化学商品、化学工业日报社

免责声明:

请理解本SDS所记载的内容有可能因为新发现而被修订。所记载的是本公司所能够调查范围内的信息,本公司不提供信息准确性的保证。化学品存在有不可预见的有害性,应极其注意处理。请使用者对本产品进行合理的使用。

上述资料中符号“—”代表目前查无相关资料。